

# 財團法人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 函

地址：106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290  
號7樓  
承辦人：李文賢  
電話：02-27380199  
傳真：02-27380898  
Email：a27380199@ndii.art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華綜教字第1141209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4120901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院舉辦之「115-1年度採購實務研習會」招生簡章，敬請貴機關(構)、學校惠予公告並鼓勵同仁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各級政府機關(構)、學校及公營事業等之採購相關人員，熟悉政府採購法令，精進採購效率與品質。本院特於臺北、高雄地區辦理各梯次研習會。

二、課程包含運用案例精進評選程序、採購稽核錯誤態樣與案例解析、資訊採購全生命週期概論與實務、財物勞務驗收(含保險)與契約變更實務重點探討、採購監辦各類狀況處置等面向、並由具多年採購與稽核經驗之講師分別針對近期法規變動、常見問題與特殊案例進行解析，藉以強化採購人員專業判斷與執行力。

三、結訓後核發結業證書，並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四、課程簡章詳如附件，線上報名請連結本院網址：

<https://ndii.org.tw/> 連絡電話:02-27380199，上班時間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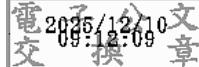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政府 1141210



\*AAAA1140159261\*

10:00~12:30、13:30~17:0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臺北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桃園市議會、臺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花蓮縣議會、新北市汐止區公所、新北市樹林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新竹縣湖口鄉公所、新竹縣橫山鄉公所、新竹縣新豐鄉公所、新竹縣芎林鄉公所、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新竹縣北埔鄉公所、新竹縣峨眉鄉公所、新竹縣尖石鄉公所、新竹縣五峰鄉公所、新竹縣新埔鎮公所、新竹縣關西鎮公所、新竹縣竹東鎮公所、新竹縣竹北市公所

副本： 2025/12/10 09:12:09

裝

訂

線